



母亲的针线活

□ 陈传龙

母亲的针线活做得非常好,经常受到左邻右舍的称赞。

姥姥去世的时候,母亲才十二三岁,尚未成年的母亲不可能从姥姥那里学到多少针线活,都是她自学的。那时候很少有人买鞋,多数家庭是一针一线手工做鞋,只要发现谁的鞋样式新颖,母亲就用纸比照照着细心剪下来,精心收藏。经过多年积累,母亲剪下的鞋样有数百张,大大小小、形形色色。做鞋的时候,母亲翻出鞋样比葫芦画瓢,画鞋底、画鞋面、画鞋帮子,再依照所做鞋的大小放大或缩小。聪慧的母亲善于取人之长,做的鞋花样多且时髦,我们家条件不好,不过每人脚上的鞋总是令人羡慕。

除了收集鞋样,母亲还收集裤样。做裤子不像做鞋那么简单,一般家庭没钱请裁缝,只能自己动手做。平时母亲就留意收集裤样,不管谁家添了新裤子,母亲总想法借过来,用纸比照剪出式样。剪好了,母亲凝望着裤样,脸上露出喜色。困难时期,家家条件都不好,孩子们都穿得很破旧。不过,我们家的孩子穿得还算整齐,这要归功于母亲灵巧的手。每逢过年,不管生活如何艰苦,母亲总千方百计给每

个孩子做身新衣服,大孩子的衣服用新布做,小孩子的衣服用大孩子穿过的旧布做,不管新布、旧布,样式都不错,合身得体。穿上新衣服,我们高兴得跑前跑后,在伙伴面前炫耀。天热了,母亲把姐姐的衣服拆洗干净,改做成弟弟妹妹的衣服,这样一来,我们每年都能添两身衣服,冬夏都有合适的衣服穿。

母亲还剪制过上衣裤。前襟、后襟、袖子、领子分开剪制,叠好放在一起,用时拼接起来,也许是过于复杂不好掌握,母亲剪制的上衣裤很少。记得最后一件上衣裤,母亲剪制于20世纪80年代初,是带拉链的,社会上刚刚兴起。

母亲不光鞋子、衣服做得好,缝缝补补的技艺更是高。我小时候不老实,爬上高低、四处乱跑,常挂破褂子、扯烂裤子,母亲很少责怪我,她总是叮嘱我要小心,不要摔伤了。晚上我睡熟后,微弱的油灯下,母亲坐在床头给我缝补衣服,一针一针、针脚细密,补丁严密、不露痕迹,不管是缝补丁还是织破口,都很合适,不难看。

母亲从没有真正休息过,和邻居聊天也好,冬天在太阳下晒暖也好,夏天在树荫下乘凉也好,她的手总是

闲不住,要么上下穿梭纳鞋底,要么拧线绳。母亲纳的鞋底针脚又细又密,结实耐穿。母亲的针线活讲究美观,用针尖在鞋底轻轻画几条线,横的、竖的,整整齐齐,规规矩矩,照着这些线纳出的鞋底针脚很好看。母亲一边和人说闲话,一边将针在头上前后摩擦,然后对着痕迹扎下去,针尖从另一面拔出来,高高拽上去,在手上缠一圈勒紧,勒得越紧,鞋底越结实耐磨,母亲的手被勒出一个硬茧子。翻转鞋底,从背面把针扎回去,再拉上去,反反复复,针脚整齐,横成行、竖成列,仿佛是机器缝制的。为了让鞋子耐穿,母亲把鞋底垫得厚厚的,鞋底用破布、麻丝刷面糊,糊一层又一层,糊好了晒干,硬邦邦的,要用针扎透十分费力,不得不借助顶针,在针屁股后面用劲儿推。有一次,出于好奇,我把顶针套在手指上,模仿母亲用针扎鞋底,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没扎透,就用顶针往前推,还没扎透,倒把虎口扎出一个窟窿,鲜血直流。平时见母亲扎得很轻松,其实一点儿也不轻松,不光要用力气,还要有技巧。

因为母亲高超的针线活技艺,我们才能穿得整整齐齐、干干净净。③3

爷爷的清正廉洁观

□ 吕梦青

小时候爷爷陪我捉迷藏,我每次都都很笨,藏在蜂窝煤堆里,还觉得爷爷很厉害,能很快找到我。我揪他的胡子、揪他长长的眉毛,他从不生气,只会看着我笑。

爷爷给我看他骑马的照片,给我讲他过去去哪出差,自己用酒精炉做饭吃,不占公家一分一厘,怕浪费公家经费,每次都是倒贴工资。

等我长大一些,爷爷给我讲秦始皇陵,还有我当时听不懂也不感兴趣的《三国演义》《水浒传》,每次他一

起来我就发困,只会傻问曹操和刘备谁是好人、谁是坏人。后来想想,他讲的这些,大抵是我想当考古学家梦想的起源。

爷爷爱拉弦子,经常带着奶奶到公园一些戏迷扎堆的地方给他们伴奏,在家也是每天都拉一会儿。现在,我的脑海里还能浮现夏日的傍晚,爷爷在一楼小院内上乘凉拉弦子,我坐在小板凳上听得似懂非懂的情形,听不懂、不爱听也总给他捧场,我是爷爷的跟屁虫。

每年清明节前,爷爷和奶奶都要

回南阳老家住上一段时间,我最期待的就是跟着他们回老家,在老家的院子里有菜地、有花圃,有姑奶奶的一箱蜜蜂,我跟弟弟可以天天在院子里跑,自由、畅快。

我成年后,爷爷爱让我陪他喝两杯,这时候就要给我讲共产党员的理想信念和时事政治,他娓娓道来,而我则像过去一样认真聆听,总念叨着清正廉洁这是大事。

今夜,忙碌了一天静下来,突然想爷爷了。③3

三挂小鞭炮

□ 班新华

和家人对这一情况浑然不知。

当除夕夜晚来临时,堂屋条几上三枚红红的蜡炬,把堂屋照得发亮,家人都沉浸在过年的喜悦中,而我的内心却五味杂陈。

除夕晚上吃过饺子后,我害怕父亲责骂我,还是没敢如实相告,就再次央求父亲买一挂大点的鞭炮,还向父亲含蓄地说出了那挂小鞭炮已被我拆下几个不太好了。但父亲说缺几个不碍事,就急急匆匆地去找大队值班了。父亲是大队干部,他要在大队站好除夕岗。而当我想要告诉父亲那挂小鞭炮的真相时,父亲已经走远了。

望着父亲远去的背影,我心里不是滋味。我开始后悔自己的行为,不再奢望要什么大点的鞭炮,只要有一小挂鞭炮能够燃放就行,即便是五十响的小鞭炮也是求之不得。

父亲走后,奶奶仍然和往常一样给我们讲有关守岁的故事。以往,我

都会听得津津有味,可是那会儿,我心乱如麻,一点儿也听不进去。奶奶不知道我有心事,看我心不在焉,以为是我困了,就安排我睡下,然后奶奶和姑姑也都睡下了。

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没有一点睡意,希望父亲能尽快回家,我不想再隐瞒,我要把鞭炮的真相告诉他,让他赶快想办法解决。

凌晨2点多,我听见大门外面有响声,知道是父亲回来了。父亲一进门,我就迫不及待地吧鞭炮的真相告诉了他,父亲看到那挂已经散架的鞭炮又气又急,赶紧出门,几经曲折才在一户村民家借到一挂五十响的小鞭炮。

转眼间,几十年过去了,原来的鞭炮也改成了电子炮。有一次,我向父亲问及此事,父亲说那时的我还小,特别喜欢放炮,害怕大鞭炮崩着我,就买了小鞭炮。我这才明白父亲的用心良苦,那小小的鞭炮承载的是满满的爱。③3

如愿

□ 于洪涛

爹娘终于被我请到了城里。

13年前,我还在横隔万水千山的云南,当年的象牙塔,南下列车和绿军装还历历在目。直到2009年,我在云南昆明已生活了近15年,军旅生活13年,打拼近2年。文字伴着我成长,部队教会我坚强,时光最终让我成了真正的男子汉。

我用一千次的呼喊和数万次的丈量,最终等来了故乡记忆中的影像。2009年,在父母的苦口婆心和以命相逼下,作为家中长子的我,告别了生活近15年的城市——昆明,一家三口回到了我的家乡西平县城。

安家,安置工作,一切都在按部就班。上班第一年,县电视台每月300元少得可怜的实习工资,穿得连自行车都买不起的现实摆在我面前,我曾经一度对自己的前途感到迷茫。

懊恼、悔恨,我感觉自己像从光明跌入黑夜,黯淡无光,没有一丝波澜。难忘记忆俺娘近30里雪路的艰难跋涉,近60岁的老人脚踏三轮车从乡下给我送馍、送火炉、送煤球的场景至今历历在目,一直烙印在我心

里。13年来,从不适应到适应,从自行车到电动车再到汽车,从一穷二白到踏实稳定,我变得不再抱怨,而如今的父母也已风烛残年。

记忆的线越扯越远,我再怎么努力,也牵不住这时光和流年,我的两鬓已经斑白,父母的苍老和沧桑更是可想而知。在乡下生活久了,慢慢就在田园农家的浓郁气氛里安定了下来。每年海棠花开的季节,我必邀请父母来县城赏花逛景,以尽儿女孝心,可父母总婉言拒绝。对此,我颇有不解,直至今年。

家乡的海棠绵延城区20里,趁天气尚好,我开车把父母接到城里赏花观景、逛街游玩。那一刻,爹娘和我无比开心。

是啊,我在昆明那座四季开满鲜花的城市生活了近15年,爹娘未到访探之,原因不说自明——农活太多,持家为要,少一份花销,对儿子少些麻烦和打扰。每念及于此,我内心甚憾。

流年总不顾,对影已蹒跚。30年

蜀黍

□ 曹洋

蜀黍,是高粱,也是五谷的一种。

蜀黍属于杂粮,虽然不能与主粮相提并论,但因与老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乡亲们年年都会在地头畛畈儿或荒片儿种上一些。

蜀黍的生命力特别强,它对生长环境从不挑剔,无论是旱还是涝,它都顽强地昂首向阳。

芒种,蜀黍那灰褐色的种子在阳光沐浴下,奋力挣脱土壤的束缚,使出浑身解数,用力探出绿色嫩芽。

小暑,在雨露滋润中,它扎根泥土,昂首仰望苍穹,傲视风雨,与万物竞自由。

立秋,它脸上泛出红晕,似情窦初开的少女,在风中晃悠着纤细腰肢,摇曳出曼妙的舞姿。

处暑,它那高昂的头,伴着满脸红晕开始低垂俯首,犹如风烛残年的老妪,失去了往日的迷人风韵。

金秋,拿镰刀先把蜀黍穗子削掉,然后再用镢头从蜀黍根部将其刨出。

待穗子晒干,将果实捶落,剩下的虽是细枝末梢,但物有其用,可做笤帚,亦可做炊帚。

蜀黍的果实朴实无华,将其拾掇干净磨成面,过罗筛,掺水揉搓,入锅上笼。

待蒸熟,它的外壳红里透着黑,吃起来粗糙中还夹杂些许甜。说实话,那味道并不怎么好,但在那些粮食匮乏的年代,这表面丑陋的黑窝窝,却让更多人躲过了饥荒。

蜀黍秆,在老家农村主要用来织席箔铺床。先将其晒干,剥离外衣,在两棵树之间拴根长木棍,木棍上间隔均匀地系上麻绳,绳头则缠绕着砖头悬垂于地面,取两根蜀黍秆置于木棍上,再提着砖头交叉交织,就这么反复交替,直至织到所需宽度,然后根据床的长短,拿刀把蜀黍秆两头修剪齐整,席箔就此织成。

席箔,是铺在床的最下面,软乎、透气、吸潮,它将棉被与地面隔离开,睡在上面甚是舒坦。

而与席箔搭配使用的是蒲席。蒲席铺在席箔上面,夏天凉爽祛暑,冬天不会刚蹭被面儿。

如果说席箔是生活品,那么蒲席则堪称艺术品。编蒲席是个技术活,所用的材料

是蜀黍秆柔韧的表皮。

若取其皮,得借用石碾,人站在石碾上面,手里拄根木棍,借助双腿的力量来回滚动石碾,直到把蜀黍秆碾到屑落篾平才算作罢。

朱庄的“小句儿”,他不仅会编蒲席,还会编笊子,编织手艺令人叫绝。别人编的蒲席都一成不变,而他编的蒲席则是用黄色和红色的席篾相互穿插交织编出各种形状的图案。从他手里编出来的蒲席严丝合缝,若不仔细瞅,根本找不出篾头藏在哪儿。

曾经,“小句儿”经常骑着自行车带着蒲席和笊子上街赶集。我不知道在集上卖得咋样,但那时家家户床上都铺蒲席,囤麦也都用笊子,应该不会愁卖吧。

如今,无论是农村还是城市,都时兴床垫,而铺床的席箔再无用处,逐渐淡出人们的视线,那笊子当然也不会再有。

蜀黍,这存活了千年,平淡无奇的谷物,在日月交替与四季更迭中,逐渐变得黯淡,人们的生活也离它越来越远。③3

母亲的路

□ 姚远

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

从记事起,我最熟悉的就是从奶奶家到姥姥家的那条路,也是我母亲回娘家的路。小时候,我是在自行车上长大的,每逢春耕秋种,母亲总是干完我家的农活儿就马不停蹄地奔向娘家。那时候,大舅和我姨的身体都不好,二舅和三舅年龄还小,她总是想替姥姥、姥爷分担一些重任。那时的她,年轻有活力,总觉得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蹬着自行车飞驰在两个乡镇之间,乡间的风从我耳畔呼啸而过,我也渐渐长大了。

日子如流水,匆匆而过。随着父亲工作调动,我们举家来到了西平县城,母亲并没有因为离娘家远而放慢回娘家的脚步。于是,她便在县城与乡下的路上来回奔波。每次下乡,母亲都把自行车放在客车的车顶,司机用绳子把自行车捆得结结实实。下车后,母亲再骑自行车穿过五公里的小路到爷爷奶奶家,给他们送去吃的、穿的。常常是东西放在屋里来不及喝口水,母亲便又骑上她那辆自行车赶到姥姥家,给姥姥家送去的大多都是药品。从县城到奶奶家三十多公里路,从奶奶家到姥姥家又有二十多公里路,这五十多公里路,母亲一跑就是几十年。

姥爷说,在我姨病的最严重的时候,他听说山西太原有治疗我姨病的方法,效果很好,他和姥姥想带我姨

去治病,但是家里有牲口,还有农活儿,三个舅舅都还小,我妈就自告奋勇地说:“我带妹妹去。”二十多岁的妈妈带着她不到十岁的妹妹,踏上了寻医问药之路,一去就是二十多天,音信全无。姥姥、姥爷在家急坏了,可那时信息也不畅通,姥爷当时那个怕呀,这如果一丢就是两个女儿呀!好在我母亲是个特别有能力且聪明的人,在那个交通不发达、信息不畅通的年代,她带着我姨看完病,平安回来了。后来我问妈妈:“你怕吗?”她说:“怕啥?我们坐完汽车坐火车,坐完火车又坐汽车,最后还坐了人家的毛驴车,总算找到了看病的地方,一想到能把你姨的病看好,我就觉得特别有希望。”

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来,吃苦耐劳的母亲和父亲商量,承包一个柜组卖百货。刚开始,父亲担心赔钱,母亲思想活跃,接受新鲜事物特别快,她鼓励我说:“干吧,怕啥!赔了就赔了,万一生意好呢,也可以改变一下拮据的生活。”说干就干,母亲和父亲东拼西凑集齐了本金,踏上了进货的路。刚开始去漯河和驻马店进货,没想到生意特别好,两个人顿时信心倍增。从承包一个百货柜组到承包两个,再后来我爸在一楼承包两个百货柜组,我妈在二楼承包三个服装柜组,生意也是红红火火,我家的经济状况也有了明显改善。那时候没有

高速,母亲从西平坐汽车去武汉进货,一般是晚上7点发车,最快第二天早晨5点才能到。她熟练地穿梭在汉正街大大小小的巷子里,清楚每一家的门牌号和位置。有一次,我和她一起去进货,她健步如飞,我一路小跑都跟不上她。就这样,母亲脚步又在武汉与西平之间奔波了二十多年。母亲用她坚实的脚步为我们踏出了一条光明之路,让我们有机会站在她的肩膀上看世界。

年前的一天中午,母亲突然给我打电话说她病了,我立马跑回家。一向坚强勇敢的母亲,手不停颤抖,看得出她的无助和恐惧,弟弟从外地火速赶了回来,舅舅们也来了。母亲住进了医院,手术很成功,我们在她的病床前日夜照顾,母亲看到身边的亲人不禁流下眼泪。是啊,人世间最幸福的事情不就是家人围坐、灯火可亲吗。

年后,母亲的身体逐渐好转,我带她去了趟海南。到了海南,母亲高兴得像个孩子,买了红丝巾、花衣服,我当她的摄影师,海边、沙滩到处留下了她快乐的足迹。这一次,她只为了没有见过的大海,为了她梦中的天涯海角。六十年的时光,母亲只为家人而忙,从来没有一段路途是为自己。愿母亲今后在岁月这条道路上慢下脚步,欣赏一下沿途的风景,让人生过得惬意且富有诗意。③3